

2025年
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森林公园、生态公益林建设、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辖区内的总体规划；负责森林旅游策划开发、旅游文化推介宣传以及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森林防火以及建设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设施维护、林相改造、园区绿化、环境卫生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的森林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协助开展辖区内相关镇集体林地控制和管理的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8个股室，分别为资源管理股、规划基建股、治安消防股、社区管理股、综合股、财统股、塘厦景区管理股、黄江景区管理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63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94.06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23.4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3.6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27.12	本年支出合计	3,727.1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727.12	支出总计	3,727.1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727.12	3,633.06	0.00	0.00	0.00	0.00	9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23.46	3,529.40	0.00	0.00	0.00	0.00	9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623.46	3,529.40	0.00	0.00	0.00	0.00	9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2,197.87	2,197.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2.30	10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323.29	1,229.23	0.00	0.00	0.00	0.00	9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27.12	2,301.52	1,425.6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23.46	2,197.87	1,425.6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623.46	2,197.87	1,425.6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2,197.87	2,19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2.30	0.00	102.3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323.29	0.00	1,323.2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3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29.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3.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33.06	本年支出合计	3,633.0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633.06	支出总计	3,633.0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33.06	2,301.52	1,331.54
[213]农林水支出	3,529.40	2,197.87	1,331.54
[21302]林业和草原	3,529.40	2,197.87	1,331.54
[2130204]事业机构	2,197.87	2,197.87	0.00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102.30	0.00	102.30
[2130207]森林资源管理	1,229.23	0.00	1,229.23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3.66	103.6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3.66	103.6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3.66	103.6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01.5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20.09
[30101]基本工资	180.58
[30102]津贴补贴	588.83
[30107]绩效工资	255.6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6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5.8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3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8
[30113]住房公积金	103.6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7.7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8
[30201]办公费	88.75
[30217]公务接待费	6.16
[30229]福利费	16.8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45
[30302]退休费	336.10
[30307]医疗费补助	24.3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31.5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1.54
[30205]水费	30.58
[30206]电费	55.87
[30213]维修（护）费	148.31
[30214]租赁费	25.43
[30218]专用材料费	19.04
[30226]劳务费	337.90
[30227]委托业务费	682.1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2.3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5.40	15.4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23	9.2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3	9.23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16	6.16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301.52	2,301.52	2,301.52	0.00	0.00	0.00
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2,301.52	2,301.52	2,301.5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20.09	1,820.09	1,820.0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8	120.98	120.9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45	360.45	360.45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25.60	1,331.54	1,331.54	0.00	0.00	0.00	94.06	
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	1,425.60	1,331.54	1,331.54	0.00	0.00	0.00	94.06	无。
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	38.02	38.02	38.02	0.00	0.00	0.00	0.00	无。
园区核心片区绿化及保洁维护经费	108.75	108.75	108.75	0.00	0.00	0.00	0.00	无。
园区公共基础设施维护经费	56.91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无。
园区道路及水电设施维护经费	49.34	49.34	49.34	0.00	0.00	0.00	0.00	无。
园区文化及导览信息宣传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无。
黄江景区绿道、广场绿化及保洁维护经费	85.46	85.46	85.46	0.00	0.00	0.00	0.00	无。
园区环境卫生维护经费	177.38	177.38	177.38	0.00	0.00	0.00	0.00	无。
未过渡普通聘员经费	332.80	332.80	332.80	0.00	0.00	0.00	0.00	无。
水电费补助支出	86.45	86.45	86.45	0.00	0.00	0.00	0.00	无。
运行维护经费（专用交通工具）	32.30	32.30	32.30	0.00	0.00	0.00	0.00	无。
货物购置类项目（服装制服）	7.50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无。
物业资产维护管理经费专项（购建）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无。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物业资产维护管理经费专项（维护）	30.06	30.06	30.06	0.00	0.00	0.00	0.00	无。
货物购置类项目（其他货物购置）	11.54	11.54	11.54	0.00	0.00	0.00	0.00	无。
园区其他专项管理事务	35.40	35.40	35.40	0.00	0.00	0.00	0.00	无。
塘厦广场、大屏嶂林场绿化综合维护	106.71	106.71	106.71	0.00	0.00	0.00	0.00	无。
园区森林资源管理经费	39.66	39.66	39.66	0.00	0.00	0.00	0.00	无。
绿美东莞生态建设-林分优化及森林抚育提升	64.28	64.28	64.28	0.00	0.00	0.00	0.00	无。
市大屏嶂森林公园OA数据专线及公园智慧管理系统光纤链路通信维护服务项目	25.43	25.43	25.43	0.00	0.00	0.00	0.00	无。
市大屏嶂森林公园办公楼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3.54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无。
粤财资环〔2024〕193号自然教育基地建设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无。
行政事业单位物业出租税费	94.06	0.00	0.00	0.00	0.00	0.00	94.06	无。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727.12万元，比上年减少205.35万元，下降5.2%，主要原因是持续深入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各项要求，严格规范支出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2025年继续压减我园日常管护支出及暂缓我园部分修缮项目；支出预算3,727.12万元，比上年减少205.35万元，下降5.2%，主要原因是持续深入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各项要求，严格规范支出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2025年继续压减我园日常管护支出及暂缓我园部分修缮项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4万元，比上年减少5.13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继续压减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2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23万元，比上年减少1.03万元。）比上年减少1.03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日常公务用车，降低维护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6.16万元，比上年减少4.11万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32.4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4.9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97.5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270.8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440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万元，主要是更换到期需报废台式电脑、空调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